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厅〔2002〕32号），明确省政府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给省委、省政府的来信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交办的信访件，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领导同志反映来信来访中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

2. 承办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市、县和省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 负责征集、筛选人民群众建议，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4. 负责省驻京接访劝返工作的组织实施；协调处理跨地区、

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来省进京集体上访和异常、突发性信访事件；检查、协调市、县和省直部门的信访工作。

5. 负责

省信访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和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其中，省信访工作领导小组 2016 年撤销）。

6. 指导全省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法规草案；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总结推广市、县和省直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7. 组织实施全省信访工作目标管理的考核、奖惩；了解并掌握全省信访工作对外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8. 承办省委、省政府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和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变化。

纳入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2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本级
2	安徽省网上信访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0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2,692.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其他收入	7	69.9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280.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79.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07.7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6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8	
	25			59	
	26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79.27	本年支出合计	61	3,160.3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70.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1,089.80
	30			64	
总计	31	4,250.10	总计	65	4,25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3,779.27	3,709.34						69.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41.39	3,241.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30.38	2,330.38						
2010301			行政运行	1,465.89	1,465.89						
2010303			机关服务	11.82	11.82						
2010308			信访事务	657.39	657.39						
2010350			事业运行	195.28	195.2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11.01	911.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911.01	911.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7	280.95						6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87	280.95						69.9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68	116.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37	6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82	102.90						69.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0	79.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0	79.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0	61.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70	107.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70	107.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30	7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40	3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470.84	16.66	454.18	3,709.34	2,129.12	1,580.22	3,160.30	2,129.11	1,031.19	1,019.88	16.67	1,00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84	16.66	454.18	3,241.39	1,661.17	1,580.22	2,692.35	1,661.16	1,031.19	1,019.88	16.67	1,003.2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4	16.66	0.18	2,330.38	1,661.17	669.21	2,330.55	1,661.16	669.39	16.67	16.67	
2010301	行政运行	16.30	16.30		1,465.89	1,465.89		1,465.88	1,465.88		16.31	16.31	
2010303	机关服务	0.09	0.09		11.82		11.82	11.82		11.82	0.09	0.09	
2010308	信访事务	0.18		0.18	657.39		657.39	657.57		657.57			
2010350	事业运行	0.27	0.27		195.28	195.28		195.28	195.28		0.27	0.2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54.00		454.00	911.01		911.01	361.80		361.80	1,003.21		1,003.2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54.00		454.00	911.01		911.01	361.80		361.80	1,003.21		1,003.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0.95	280.95		280.95	280.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95	280.95		280.95	280.9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68	116.68		116.68	116.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37	61.37		61.37	6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90	102.90		102.90	10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0	79.30		79.30	79.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0	79.30		79.30	79.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30	61.30		61.30	61.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18.00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70	107.70		107.70	107.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70	107.70		107.70	107.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30	70.30		70.30	7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40	37.40		37.40	37.40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8.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5.84	30201	办公费	0.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7.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33.6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90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99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30211	差旅费	25.2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41	30215	会议费	40.1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1.57	30216	培训费	45.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8.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14.57	30226	劳务费	9.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49.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75.75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02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67.80	公用经费合计					26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4250.1 万元（含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4250.1 万元（含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60.33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一是追加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二是追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377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09.34 万元，占 98.1%；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9.92 万元，占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316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9.11 万元，占 67.4%；项目支出 1031.19 万元，占 32.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180.18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4180.18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90.41 万元，增长 39.8%，主要原因：一是追加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二是追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09.34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98.1%。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608.44 万元，增长 76.6%。主要原因一是追加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二是追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0.3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41.36 万元，增长 25.5%。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支出；二是增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6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92.35 万元，占 85.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0.95 万元，占 8.9%；卫生健康（类）支出 79.3 万元，占 2.5%；住房保障（类）支出 107.7 万元，占 3.4%。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支

出；二是增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129.11 万元，占 67.4%；项目支出 1031.19 万元，占 32.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行政运行经费增加；增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信访规范化建设补助经费、省级涉访特困救助资金等经费由转移支付途径支付市县。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事业运行经费增加；增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信访信息化综合平台项目经费为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9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增资；增加 2017、2018 年度一次性考核奖励经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离退休费实际发放数小于年初预期。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纳数小于年初预期。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一致。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存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29.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6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26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省政府信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9.22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3.26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控制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9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信访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0 个项目，涉及资金 1031.19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组织方式为部门自主实施。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较好完成了目标任务，产生

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本部门组织开展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显示，2019 年度基本支出保障了省政府信访局正常工作运转，项目支出充分考虑到必要性、合理性，在执行上严格遵守财经纪律。

2.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见附件：《全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全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2014年，根据加强基层综治维稳信访工作中心(站)建设的意见精神和省政府负责同志的要求，省财政设立“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资金”，由省政府信访局按年度在全省范围内统筹安排给经济基础较差、矛盾困难较多、工作难度较大的乡镇(街道)予以适当补助，直接用于乡镇(街道)和村(社区)综治维稳信访工作中心(站)建设。

(二) 项目目标

加强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切实做到搭建平台，整合资源，健全机制，有效保障，筑牢基层信访工作第一道防线，努力实现小事急事不出村(居)、大事难事不出乡镇(街道)的目标。

(三) 主要内容及预算支出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和省政府信访局 2015 年联合出台的《安徽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定，该经费每年安排 10 个县(市、区)，每个县(市、区)20 万元，并确定补助

2至4个乡镇(街道)。县(市、区)由省政府信访局确定,乡镇(街道)由相关县(市、区)确定。2019年,省财政共下达全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200万元,综合考虑省领导扶贫工作联系点、贫困县(市、区)、省政府信访局扶贫联系点、历年经费分配情况等因素,共安排补助10个县(市、区)各20万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范围和目的

此次绩效评价是为贯彻落实《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皖财绩〔2020〕308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全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管理,保证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而开展,主要针对2019年补助资金200万元及其涉及项目,评价范围主要包括项目的产出、效益、满意度及预算执行等情况。

(二)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和预算资金执行率指标(10分)等4个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4个二级指标,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包含5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补助县(市、区)数量、经费支出合规性、经费支出时效性、决算成本控制在预算内、预算资金拨付进度。

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二级指标，为社会效益指标；包含 3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实现基层信访工作在“有人办事、有钱办事、有制度机制保障”方面探索出符合全省实际，更具有规律性和适用性的工作运行模式，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影响程度，推动基层信访工作信息化、规范化建设。

满意度指标下设 1 个二级指标，为基层信访干部和信访群众满意度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指标无下设指标。

（三）评价方法及实施

省政府信访局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下发通知，要求各市对 2017 年至 2019 年全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分配、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评，重点评查 2019 年专项经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产出效益情况。各市接到通知后及时部署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金额 200 万元，涉及 5 个市 10 个县（市、区），覆盖率 100%。

（四）评价结论

	产出 指标 (50 分)	效益 指标 (3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预算资金 执行率 (10 分)	总分 (100 分)
自评分	49	30	9.5	10	98.5

三、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

（一）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下设 4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得分 10 分，质量指标 9.5 分，时效指标 9.5 分，成本指标 20 分。综合以上指标得分 49 分。

（二）效益指标考评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 1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

（三）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

根据人民满意窗口建设、“三无”县乡村联建联创联评等情况，综合考虑信访工作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考评得分 9.5 分。

（四）预算资金执行率指标考评情况分析

全年预算执行率 100%，执行率指标得分 10 分。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个别乡镇资金没有在 2019 年当年使用完毕，资金使用有待进一步规范。

二是信访工作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五、相关建议

一是针对以上问题，相关责任单位要深入分析问题原因，采

取有力措施立行立改，确保资金发挥更好效益。

二是省政府信访局进一步加强监督力度，督促各地严格按照《安徽省基层信访工作规范化建设专项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使用。

三是进一步加强信访工作基层基础建设，建设人民满意窗口，推进“三无”县乡村联建联创联评工作，加大信访信息化、智能化应用，不断提升信访群众满意度。